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维图新”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四维图新本次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本次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年12月10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75号），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维图新”）向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屹唐同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吕强、UBS AG、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北京龙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泸州金宏壹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杭州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信金投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智能网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等发行对象合计发行32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12.50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21年2月25日。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与发行数量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发行股数（股）
1	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屹唐同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0,000,000
2	吕强	40,000,000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发行股数（股）
3	UBS AG		26,240,000
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up>①</sup>	22,800,000
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up>②</sup>	2,400,000
6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20,800,000
7	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16,000,000
8	北京龙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
9	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0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11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9,600,000
12	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泸州金宏壹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00,000
13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益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60,000
1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升18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0,000
15		九泰基金—广发银行—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
1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泰泰富定增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
1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和18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0,000
18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24,000
1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000
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恒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
2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40,000
22		兴全基金—映山红兴享回报90天人民币理财—兴全—华兴银行2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0,000
23		兴证全球基金—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顺德农商行1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0,000
24		兴证全球基金—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兴全—南网资本1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000
25	兴证全球基金—建设银行—兴全—建信理财1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	
26	杭州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信金投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600,000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发行股数（股）
27	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9,600,000
28	成都天府智能网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160,000
合计		<b>320,000,000</b>

注：向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系不同账户/产品认购。

##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2021年7月27日，四维图新发布《关于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完成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2,376,446股，占回购前总股本的0.5426%。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四维图新总股本由2,281,131,560股减少至2,268,755,114股。

## 三、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屹唐同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吕强、UBS AG、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北京龙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泸州金宏壹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杭州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信金投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智能网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等发行对象均承诺：

本公司/本人同意自四维图新本次发行结束之日（指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并委托四维图新董事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对本公司/本人上述认购股份办理锁定手续，以保证本公司/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

本公司/本人保证在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承诺时，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本公司/本人将授权登记结算公司将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本公司/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可上市流通日为 2021 年 8 月 26 日（星期四）。

(二)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320,0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14.1047%。

(三) 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 28 家。

(四) 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股)
1	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屹唐同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0,000,000	80,000,000
2	吕强		40,000,000	40,000,000
3	UBS AG		26,240,000	26,240,000
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up>①</sup>	22,800,000	22,800,000
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up>②</sup>	2,400,000	2,400,000
6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20,800,000	20,800,000
7	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8	北京龙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9	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11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9,600,000	9,600,000
12	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泸州金宏壹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00,000	9,600,000
13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益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60,000	6,160,000
1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升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0,000	1,040,000
15		九泰基金—广发银行—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	960,000
1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泰泰富定增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	800,000
1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和 18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0,000	640,000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股)
1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24,000	7,224,000
1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000	1,600,000
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恒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	400,000
2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40,000	240,000
22	兴全基金—映山红兴享回报90天人民币理财—兴全—华兴银行2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0,000	80,000
23	兴证全球基金—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顺德农商行1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0,000	40,000
24	兴证全球基金—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兴全—南网资本1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000	8,000
25	兴证全球基金—建设银行—兴全—建信理财1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	8,000
26	杭州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信金投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600,000	9,600,000
27	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9,600,000	9,600,000
28	成都天府智能网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160,000	6,160,000
<b>合计</b>		<b>320,000,000</b>	<b>320,000,000</b>

注：向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系不同账户/产品认购。

#### (五)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前后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数量	比例
<b>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b>	<b>331,270,517</b>	<b>14.60%</b>	<b>-320,000,000</b>	<b>11,270,517</b>	<b>0.50%</b>
高管锁定股	11,270,517	0.50%	-	11,270,517	0.50%
首发后限售股	320,000,000	14.10%	-320,000,000	-	0.00%
<b>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b>	<b>1,937,484,597</b>	<b>85.40%</b>	<b>320,000,000</b>	<b>2,257,484,597</b>	<b>99.50%</b>
<b>三、总股本</b>	<b>2,268,755,114</b>	<b>100.00%</b>	<b>-</b>	<b>2,268,755,114</b>	<b>100.00%</b>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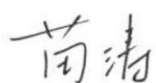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的时间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股东限售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四维图新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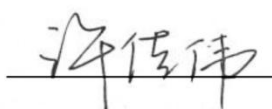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苗 涛



许佳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4日

